西京学院公共选修课开课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 | 开课部门 |  |
| 教师姓名 |  | 学 位 |  |
| 职 称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周学时、学分 |  | 是否为新开课程 | 是 | 否 |
| 课程简介 |  |
| 教师简介 | 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习材料 | 教材（参考书）名称 | 作者 | 出版社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开课要求 | 课程适应对象 |  |
| 课程要求 |  |
| 教室需求 | 多媒体教室 **□** | 普通教室 **□** |
| 人数限制 | 最高人数 人 | 最低人数 人 |
| 开课学期 | 秋季（上学期）**□** | 春季（下学期）**□** |
| 教师开课承诺 | 签字：  |
| 教师所在部门意见 | 负责人签字(盖章)： 年 月 日 | 教务处审批意见 | 负责人签字(盖章)：  年 月 日 |

申报须知：

1.请填写200--300字左右的课程内容简介，100--200字左右的教师简介；

2.表中内容请逐项认真填写或在相应内容后画√；不可空缺；

3.申请课程一经审批通过，任课教师应能保证在2年内连续开课；

4.申报选修课前，请各位教师先参照院系内本专业教学计划（培养方案）及该学期课表；

5.申报教师需满足教学任务较轻，有条件完成校公共选修课任务的前提下进行申报；

6.校公共选修课开课时间为周一、周二和周四的第5-10节。为避免同一时段过量开课，造成学生选课和教学场地安排困难，教务处拟对开课教师随机选定时间安排授课任务，不需教师自行申报；

7.申请课程一经审批通过，任课教师应能保证在规定时间内连续开课；不得因院系内工作繁重、学习或出差等理由停课；中途停课两次以上者，取消公选课任职资格；

8.校公共选修课申报对象限定于各教学单位教师（优先考虑中级职称以上教师），非教学单位教师及外聘教师原则上不允许申报。